



中軟國際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6)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所在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鑒於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布資料之主要方法為透過聯交所操作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之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中軟國際有限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 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 僅供識別

概要

-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創造純利約人民幣12,653,000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長約60%
-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116,355,000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長約97%
-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中期業績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分別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	57,539	38,949	116,355	59,080
銷售成本		(37,819)	(29,047)	(83,040)	(42,360)
毛利		19,720	9,902	33,315	16,720
其他收益		1,060	78	1,084	168
分銷成本		(3,885)	(1,412)	(6,667)	(2,823)
行政開支		(7,530)	(2,317)	(11,161)	(4,090)
攤銷開發成本		(93)	(39)	(133)	(79)
經營溢利		9,272	6,212	16,438	9,896
財務費用		(86)	—	(122)	—
除稅前溢利		9,186	6,212	16,316	9,896
稅項	3	(999)	(412)	(1,535)	(675)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 純利		8,187	5,800	14,781	9,221
少數股東權益		(992)	(741)	(2,128)	(1,306)
股東應佔純利		<u>7,195</u>	<u>5,059</u>	<u>12,653</u>	<u>7,915</u>
股息	4	<u>—</u>	<u>—</u>	<u>6,784</u>	<u>—</u>
每股盈利					
— 基本	5	<u>0.0112</u>	<u>0.0101</u>	<u>0.0198</u>	<u>0.0161</u>
— 攤薄		<u>0.0112</u>	<u>不適用</u>	<u>0.0196</u>	<u>不適用</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投資		943	—
無形資產		2,195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35	8,520
開發成本		5,092	3,499
貸款予僱員		442	953
		<u>19,007</u>	<u>12,972</u>
流動資產			
存貨	12	47,939	7,290
貿易應收賬款	6	50,734	60,80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39,072	14,737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	2,500
有抵押銀行存款		1,025	743
銀行結存及現金		72,999	84,074
		<u>211,769</u>	<u>170,14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7	52,208	25,680
應付票據		21,658	2,948
其他應付款項		7,395	2,623
稅項撥備		815	1,163
銀行貸款		—	10,000
		<u>82,076</u>	<u>42,414</u>
流動資產淨值		<u>129,693</u>	<u>127,73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8,700	140,703
遞延稅項		(410)	(410)
少數股東權益		(16,310)	(14,182)
資產淨值		<u>131,980</u>	<u>126,11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3,920	33,920
儲備		98,060	92,191
股東資金		<u>131,980</u>	<u>126,111</u>

未經審核權益變動綜合報表

	股本	股份溢價	換算儲備	一般 儲備金	企業 擴充基金	累積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118	42,828	49	970	485	21,490	65,940
本期純利	—	—	—	—	—	7,915	7,915
資本化發行	25,322	(25,322)	—	—	—	—	—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8,480	45,792	—	—	—	—	54,272
股份發行費用	—	(16,960)	—	—	—	—	(16,960)
滙兌差額	—	—	5	—	—	—	5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u>33,920</u>	<u>46,338</u>	<u>54</u>	<u>970</u>	<u>485</u>	<u>29,405</u>	<u>111,172</u>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33,920	45,080	49	1,074	589	45,399	126,111
本期純利	—	—	—	—	—	12,653	12,653
二零零三年已派股息	—	—	—	—	—	(6,784)	(6,784)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33,920</u>	<u>45,080</u>	<u>49</u>	<u>1,074</u>	<u>589</u>	<u>51,268</u>	<u>131,980</u>

綜合現金流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4,034	5,600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4,828)	(707)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10,281)	39,67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11,075)	44,56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4,074	34,851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2,999	79,420

附註：

1. 呈報基準

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編製。

2. 營業額

除相當於年內已完成工程價值(包括尚未開發票之金額)之提供解決方案服務及資訊科技外包服務之營業額外，營業額乃指經扣除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與退貨後列賬，相當於給予客戶之發票金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解決方案	47,935	30,832	96,087	44,734
資訊科技外包	7,092	7,815	17,756	13,200
資訊科技諮詢及培訓服務	2,512	302	2,512	778
獨立銷售軟件產品	—	—	—	368
	<u>57,539</u>	<u>38,949</u>	<u>116,355</u>	<u>59,080</u>

3. 稅項

根據由北京市海淀區國家稅務局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頒佈之批文，本集團一間主要經營附屬公司北京中軟國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北京中軟」），已獲指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由二零零零年起於首個獲利年度起計三年獲豁免繳納所得稅及其後三年獲寬減50%稅項。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北京中軟須按稅率7.5%繳納所得稅，而其後則以稅率15%按其應課稅溢利繳稅。

由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於有關期間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有關期間及各結算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4. 股息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向股東宣派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6,4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6,784,000元）。該款項已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五日支付予股東。

5.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純利約人民幣7,195,000元及約人民幣12,653,000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純利約人民幣5,059,000元及人民幣7,915,000元）除以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加權平均已發行股份數目640,000,000股（二零零三年：499,341,000股）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加權平均已發行股份數目640,000,000股（二零零三年：489,724,000股）計算，猶如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六月十日之本公司售股章程（「售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所述本公司股份拆細一事已於有關期間開始時已經完成。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純利人民幣7,195,000元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純利人民幣12,653,000元除以用作計算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加權平均數642,571,142股及643,769,067股計算。

由於於有關期間概無任何潛在攤薄證券，因此概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

6.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90日	28,858	31,906
91-180日	10,114	8,691
181-365日	9,613	14,865
365日以上	2,149	5,339
	<u>50,734</u>	<u>60,801</u>

7.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90日	41,766	15,248
91-180日	5,795	5,553
181-365日	2,663	1,881
365日以上	1,984	50
	<u>52,208</u>	<u>22,732</u>

8. 資本承擔

本集團並無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

9. 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i) 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有關期間，本集團與下列有關連人士曾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計算機軟件與技術服務 總公司(「中軟總公司」)(附註a) — 租金開支(附註b)	<u>316</u>	<u>212</u>	<u>631</u>	<u>423</u>

附註：

- (a) 中軟總公司一名董事亦為北京中軟董事。
- (b) 有關交易乃按有關協議之條款進行。
- (ii) 根據中軟總公司與北京中軟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日訂立之協議(「該協議」)，中軟總公司已以無償方式向北京中軟授予獨家權利，在中國使用該協議所界定之商標，使用期限須待有關商標於中國商標局註冊後作實。根據該協議，中軟總公司已同意訂立另一項商標許可權協議；據此，中軟總公司將授出獨家許可權予北京中軟，為期二十五年。
- (iii) 根據中軟總公司與北京中軟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日訂立之商標許可權協議(「許可權協議」)，中軟總公司以無償方式向北京中軟授予非獨家權利，於中國使用許可權協議內界定之商標，為期十年。

本公司之董事認為上述交易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10. 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現時分成四個經營部門，即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諮詢及培訓服務及銷售可獨立銷售軟件產品。該等部門乃本集團匯報基本分類資料之基準。

- (i)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收益表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 外包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 諮詢及 培訓服務 人民幣千元	可獨立銷售 軟件產品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96,087	17,756	2,512	—	116,355
分類業績	29,315	2,217	1,783	—	33,315
未分配公司收入					1,084
未分配公司支出					(17,961)
財務費用					(122)
除稅前溢利					16,316
稅項					(1,535)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純利					14,781

(ii)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收益表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 外包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 諮詢及 培訓服務 人民幣千元	可獨立銷售 軟件產品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4,734	13,200	778	368	59,080
分類業績	13,287	2,568	498	367	16,720
未分配公司收入					168
未分配公司支出					(6,992)
除稅前溢利					9,896
稅項					(675)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純利					9,221

由於所有資產及負債由該等業務分類分佔，且不可獨立分配，故此並無呈列本集團資產、負債、資本貢獻、折舊及其他非現金開支之業務分類資料。

(B) 地域分類

由於本集團之業務僅於中國經營以及本集團之資產大部份位於中國，故此並無呈列本集團之地域分類資料。

11. 僱員及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僱員薪酬約為人民幣8,712,892元，其中包括董事酬金約人民幣634,000元(二零零三年：約為人民幣5,340,000元，其中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280,000元)。僱員薪酬上升原因為僱員數目由145人增加至264人及於本期對個別員工發放之獎金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1,110,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720,000元)。

12. 存貨

存貨估值大幅上升乃由於現有已簽訂合約大幅增加人民幣100,000,000元(未來銷售收益)所致。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業績顯著增長。盈利上升的原因主要為本集團透過將銷售及市場推廣隊伍擴充而不斷進行市場推廣，藉以與準客戶發展關係及透過維持本集團的優良品質、品牌及可靠性，藉推廣本集團之解決方案，特別是煙草行業及金審工程解決方案。故此，一些大金額的新合同已在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簽訂。如國家煙草專賣及國家審計局。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收入約為人民幣57,539,000元及盈利人民幣7,195,000元，與去年同期比較，盈利總額上升42%。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入約為人民幣116,355,000元及盈利人民幣12,653,000元，與去年同期比較，盈利淨額上升60%。與去年同期比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毛利率維持在29%(大致與去年水平相同)是由於毛利率高的大額解決方案合約如72家捲煙廠及零售銷售點解決方案及國家審計局的金審工程解決方案均在本期簽訂及完成所致。於本期，分銷成本為約人民幣6,667,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36%。分銷成本增加原因為本集團之銷售額增加97%所致。行政開支於期內約為人民幣1,161,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73%。行政開支增加主要原因為期內進一步擴充業務及發展所致。

財務資源與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股東權益約為人民幣131,980,000元。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211,769,000元，其中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72,999,000元。本集團並無任何非流動性負債而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82,076,000元，主要為應付帳款、預提費用及關連公司往來。本集團的每股資產淨值為人民幣0.21元。本集團以銀行借貸及長期借貸與總資產值的百分比為槓桿比率。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為0%。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之中期末本集團持續進行市場推廣活動使解決方案服務銷售大幅上升的緣故，

特別是煙草行業解決方案及金審工程解決方案。本集團設定嚴格信貸政策以盡力減低信用風險，有關措施包括信貸控制、與客戶磋商及討論、發出催繳通知及表明可能訴諸法律的信函。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均絕大都採用人民幣結算，本董事會認為面對的潛在外匯風險有限。

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在創業板上市集資淨額約為34,013,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動用以下款項以達至售股章程所載的業務宗旨：

主要範圍載於售股章程	按售股章程所載，截至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的擬定所得款項用途 百萬元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動用的實際金額 百萬元港元	可用餘額 百萬元港元
1. 開發全新解決方案及改良 本集團現有解決方案	5.00	5.00	—
2. 開發全新可獨立銷售軟件 產品及改良本集團現有解 決方案	5.00	5.00	—
3. 開發資訊科技諮詢與培訓 業務	1.00	1.00	—
4. 開發資訊科技外包業務	1.50	1.50	—
5. 銷售及市場推廣	2.90	2.90	—
	15.4	15.4	—
	15.4	15.4	—

所有上市所得其餘款項已作銀行存款，以備日後用作售股章程所述的業務發展計劃。

業務回顧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業務取得多項進展，主要有：

1. 銷售收入同比增長96.9%的基礎上，未完成合約高達人民幣1億元；
2. 與國家煙草專賣局建立資訊化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煙草業務取得多項實質進展；
3. 金審工程一期工程建設進入驗收階段，啟動全國推廣部署
4. 獨立銷售軟體產品：啟動ISS安全產品代理業務；
5. 收購北京中軟國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15%的股權；
6. 成功收購中軟總公司電腦培訓中心；
7. 成功收購中軟賽博資源軟體技術(天津)有限公司；
8. 誠邀一支專業技術核心團隊加盟；
9. 於全國推廣「國內居民婚姻登記資訊系統」；
10. 榮膺2004年度「中國海外上市公司科技10強」。

銷售收入同比增長96.9%的基礎上，未完成合約高達人民幣1億元

報告期內集團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11,636萬元較2003年同期增長96.9%。同時未完成合約高達1億元。

集團取得如此優異的成績，主要得益於集團與現有客戶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充分挖掘其需求潛能，其中尤以與煙草行業簽訂大額訂單為最。報告期內集團與國家煙草專賣總局及其36家重點商業企業與36家工業企業簽訂合同推廣集團研發的「國家煙草專賣局行業捲煙生產經營決策管理系統」。

與國家煙草專賣局建立資訊化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煙草業務取得多項實質進展

根據中國軟體行業協會發佈的《2003-2004中國軟體產業發展研究報告》，2003年中國煙草IT投資達23億元。根據中國煙草行業資訊化發展戰略，中國煙草行業將進一步推進資訊化建設，用IT技術和現代管理手段，推動煙草行業現代化水平的提高。

由於過去煙草行業資訊化建設缺少統一規劃，投資分散，致使各系統使用的軟硬體平臺不統一，技術標準不統一，系統間互不相容，由此形成的資訊孤島已經成為制約煙草行業資訊化建設健康發展的主要障礙。因為本集團開發的「國家煙草專賣局行業捲煙生產經營決策管理系統」在煙草行業資訊化整體規劃中佔據重要地位，無論在高層宏觀管理與科學決策、還是企業微觀生產經營管理都承擔著極其重要的角色，以及本集團在煙草資訊化建設中的出色表現，本集團被國家煙草總局指定為資訊化戰略合作夥伴，幫助國家煙草總局基於中軟電子政務中間件--R1規劃和建設統一資訊平臺、統一資料中心、統一代碼標準、統一傳輸渠道，實現系統集成和資訊共用，逐步解決影響行業資訊化建設的障礙性因素，促進資訊化建設的健康發展。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了與國家煙草總局及其36家重點捲煙工業企業和36家重點城市商業公司簽訂商務合同，以推廣本集團開發的「國家煙草專賣局行業捲煙生產經營決策管理系統」。

該等公司包括：

- 玉溪紅塔集團
- 上海煙草(集團)公司
- 南京捲煙廠
- 紅河捲煙廠
- 寧波捲煙廠
- 張家口捲煙廠
- 曲靖捲煙廠
- 春城捲煙廠
- 昭通捲煙廠
- 蕪湖捲煙廠
- 蚌埠捲煙廠
- 淮陰捲煙廠
- 延吉捲煙廠
- 蘭州捲煙廠
- 寶雞捲煙廠
- 龍岩捲煙廠
- 四川什邡捲煙廠
- 成都捲煙廠
- 重慶煙草工業有限責任公司
- 南昌捲煙廠
- 貴陽捲煙廠
- 常德捲煙廠
- 廣州捲煙二廠
- 長沙捲煙廠
- 杭州捲煙廠
- 廈門捲煙廠
- 柳州捲煙廠
- 遵義捲煙廠
- 河南新鄭煙草(集團)公司
- 昆明捲煙廠
- 將軍煙草集團
- 頤中煙草集團
- 武漢捲煙廠
- 徐州捲煙廠
- 許昌捲煙廠
- 安徽省煙草公司合肥分公司
- 大連市公司煙草公司
- 福建省煙草公司福州市公司
- 福建省煙草公司廈門市公司
- 甘肅省煙草公司
- 廣東省煙草公司廣州市公司

- 廣西壯族自治區煙草公司南寧分公司
- 貴州煙草公司貴陽分公司
- 海南省煙草公司海口市公司
- 河北省煙草公司石家莊分公司
- 河南省煙草公司鄭州分公司
- 黑龍江省煙草公司哈爾濱分公司
- 湖北省煙草公司武漢市公司
- 湖南省煙草公司長沙市公司
- 吉林省煙草公司長春分公司
- 江蘇省煙草公司南京分公司
- 江西省煙草公司南昌市公司
- 內蒙古自治區煙草公司呼和浩特分公司
- 寧夏回族自治區煙草公司銀川市公司
- 青海省煙草公司西寧市公司
- 山東濟南煙草有限公司
- 山東青島煙草有限公司
- 山西省煙草公司太原市公司
- 陝西省煙草公司西安市公司
- 遼寧煙草公司瀋陽分公司煙草公司
- 四川省煙草公司成都分公司
- 西藏煙草公司
-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煙草公司烏魯木齊分公司
- 雲南省煙草公司昆明市公司
- 浙江省煙草公司杭州分公司
- 浙江省煙草公司寧波分公司
- 北京市煙草公司
- 吉林省煙草公司
- 深圳市煙草公司
- 天津市煙草公司
- 重慶市煙草公司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國家煙草專賣局簽定「國家煙草專賣局辦公自動化系統第一階段工程項目建設合同」，該專案涉及國家煙草專賣局辦公自動化多項功能，包括：公文流轉，網上審批，資訊門戶，網上招標等，該項目是繼「國家煙草專賣局行業捲煙生產經營決策管理系統」之後國家煙草專賣局推出的又一項重要資訊化工程項目。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啟動「國家煙草專賣局行業捲煙生產經營決策管理」子系統的二期推廣工作，即在國家煙草總局的統一部署下面向47家非重點捲煙工業企業、334家市、縣級煙草分公司推廣「國家煙草專賣局行業捲煙生產經營決策管理」。

「國家煙草專賣局行業捲煙生產經營決策管理」子系統是為規範捲煙市場經濟秩序、加強煙草專賣管理，通過實施整合煙草行業工商資料而構建的煙草行業捲煙生產經營決策指揮系統。該推廣專案的主要內容有(1)在國家煙草總局及其附屬的捲煙工業企業和商業公司安裝本集團開發的「國家煙草專賣局行業捲煙生產經營決策管理系統」;(2)基於Internet建立全國資料互聯系統，實現國家煙草總局及其附屬的捲煙工業企業和商業公司之間的資料互通互聯;(3)對用戶進行IT技術培訓和本系統操作使用培訓。

金審工程一期工程建設進入驗收階段，啟動全國推廣部署

金審工程是國家電子政務建設總體規劃的十二個金字工程之一，是原國家計委批准的第一個金字工程，金審工程一期工程開發的應用系統包括審計管理系統(即OA系統)和現場審計實施系統(AO系統)。作為金審工程總諮詢商，總集成商，總服務商，由本集團承建的金審工程一期工程基本開發測試完畢，進入系統驗收階段。

本集團開發的金審工程解決方案受到了審計署有關領導和專家的高度讚揚。由於本集團的優秀表現，國家審計署已經指定本集團在全國省級審計機關範圍內統一推廣本集團開發的審計管理系統(即OA系統)和現場審計實施系統(AO系統)。

本次統一推廣的主要內容有：

1. 安裝本集團開發的審計管理系統(即OA系統)和現場審計實施系統(AO系統)，與原有系統的整合集成，對客戶進行培訓，並提供系統運行維護服務;
2. 系統運行技術環境的搭建，根據客戶需求對其現有IT系統進行升級改造;
3. 基於國家電子政務專網建立全國資料互聯系統，實現全國審計系統的資料互通互聯。

宣佈與ISS共建策略聯盟，啟動ISS安全產品代理業務

根據中國軟體行業協會的預測，2004年中國資訊安全市場規模將在2003年的基礎上增長30-35%，市場總額將突破200億人民幣，電子政務資訊安全仍是我國資訊安全的主戰場。

Internet Securities Systems (ISS，NASDAQ：ISSX)是世界最大的可適應性網路安全系統方案供應商之一，專門為企業之間的資訊傳遞提供一流的安全保護方案。ISS公司現已成為全球前50強企業中絕大多數以及全美最大的21家商業銀行，及最大的9家電信公司，以及全球35個國家的政府機構最值得信賴的重要安全顧問。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與ISS在北京共同舉行主題為「攜手自由網路，公築安全世界」的新聞發佈會，向北京和香港兩地媒體宣佈共建策略聯盟，並在北京、杭州、廣州、成都四個城市進行系列路演活動。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在北京、杭州、廣州、成都四個城市建立覆蓋全國的銷售和技術服務中心，每個中心的功能包括：(1)銷售渠道的管理；(2)安全技術的諮詢與培訓中心；(3)應急回應中心和備件回應庫。

本集團與ISS共建策略聯盟，並獲授ISS全線產品獨家代理權，於中國銷售ISS的網路安全產品。此項業務將成為集團一個新的業務增長點。透過此次的戰略合作，中軟國際可為客戶提供由硬體、解決方案以至ISS的權威性網路安全解決方案等多種產品，令集團的產品及服務更為全面，同時也有利於本集團開發和推廣更為安全的電子政務解決方案。

收購北京中軟國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15%的股權

北京中軟國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下稱北京中軟)為一間2004年4月25日於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企業，由本集團及中國計算機軟件與技術服務總公司(下稱「中軟總公司」)分別擁有85%及15%權益。2004年3月中軟總公司將其與北京中軟的15%股本權益轉讓予中國計算機軟件與技術服務(香港)有限公司(下稱「中軟香港」)。於該項轉讓後，北京中軟的企業類型變更為外商獨資企業。

作為集團的主要業務收入來源，為增強集團對該公司的控制能力，以及為提升集團的業務收入，集團以定向增發5,750,000.00股為代價向中軟香港收購其所持有的北京國際中軟15%的股權。收購後集團將100%擁有北京中軟國際所有的股權。

董事認為透過配售及發行代售股份撥付收購的資金，可避免動用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收購前本公司於北京中軟的註冊資本中持有85%權益，北京中軟的淨財務業績綜合於本公司財務業績中反映。收購後北京中軟的全部業績將於本公司的財務業績中合併處理。

董事認為收購將對集團的盈利基礎構成正面影響。北京中軟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除稅後純利(按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作出調整)約為人民幣23,0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21,600,000元)，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的經審核除稅後純利(按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作出調整)約為人民幣27,4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25,700,000元)，截至2004年3月31日止的除稅後純利(按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作出調整)約為人民幣7,7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7,200,000元)。

成功收購中軟總公司電腦培訓中心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以50萬元人民幣的對價收購中軟總公司電腦培訓中心(以下簡稱「中軟培訓」)，同時本集團以200萬人民幣的對價，獲取中軟總公司「中軟培訓」商標的25年的獨家使用權，以加強本集團的資訊科技諮詢及培訓服務業務。

中軟培訓是中國成立最早的、具有國際先進水平的電腦培訓實體，迄今已有24年的歷史。中軟培訓的客戶包括企業、政府和個體學員。主要客戶包括北電網路、摩托羅拉、可口可樂(中國)、北京計劃發展委員會、江蘇省政府等，中軟培訓中心共培訓各類個體學員四十餘萬人次。目前中心是Sun、微軟、HP-Compaq、IBM、Lotus等跨國IT公司在中國的授權培訓合作夥伴，在國內開展IT國際認證培訓業務；中心同時也是Prometric和VUE兩家國際考試公司的授權考試中心，學員在本中心經過培訓並通過國際聯網考試後可獲得相應公司頒發的在世界各地有效的國際認證證書。中軟培訓中心是Sun公司在中國最早的授權Java培訓中心，1999年成為Sun公司授權的Java培訓推廣中心，負責Java培訓專案在中國地區的推廣工作。1999年9月28日中心通過了ISO-9001國際質量體系認證，成為國內第一家通過ISO-9001國際質量體系認證的電腦技術培訓中心。

成功收購中軟賽博資源軟體技術(天津)有限公司

軟體外包服務是世界軟體產業發展的一個重要趨勢，根據IDC的預測，全球應用軟體外包服務市場以平均每年29.2%的速度增長。面對不斷增長的國際市場，為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軟體外包的管理能力、服務能力，在報告期內本集團以198.52萬元人民幣的對價收購中軟賽博資源軟體技術(天津)有限公司(中軟賽博資源)26%股權，成為中軟賽博資源的控股股東。本集團已經與天津泰達國際創業中心達成意向，收購其擁有的中軟賽博資源24%股權。

中軟賽博資源是國內領先的軟體外包服務供應商，主要為跨國軟體公司提供有保障的軟體開發、測試及相關技術的服務，主要客戶有：IBM，HP，MOTOROLA等。中軟賽博具有強大的軟體開發團隊，目前擁有軟體工程師160餘人。中軟賽博具有成熟的專案管理體系，並通過了ISO9001認

證和CMM二級認證。於截止2002年12月31日之年度和截止2003年12月31日之年度，中軟賽博資源經審核之營業額分別為人民幣1159萬元，和人民幣1359萬元；經審核之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75萬元，和人民幣226萬元。

誠邀一支專業技術核心團隊加盟

北京金葉軟體技術開發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北京註冊成立專業從事煙草行業解決方案的公司。其技術團隊於煙草行業積累大量實踐經驗，對煙草行業的需求有較深的理解。

集團通過誠邀北京金葉軟體技術開發有限公司的開發實施技術團隊整體加盟，實現集團技術實力的大幅提高。

由此可看出集團十分注重於人力資源的構成，一面通過集團內部的有效培訓機制，培養所需的人才。同時發掘於集團核心業務相關聯的高素質專業人才，快速提升集團的技術實力，從而降低集團內部培訓成本與風險。

同時由於北京金葉軟體技術開發有限公司於煙草行業的多年資深經驗，集團正在對其做審慎性調查。如果條件成熟，集團可能對其進行全面或部分收購。

於全國推廣「國內居民婚姻登記資訊系統」

隨著《婚姻登記條例》的出臺和電子政務的發展要求，為進一步提高婚姻登記資訊化水平，受民政部基層政權和社區建設司、民政部資訊中心委託，按照民政部要求，以集團原有的「涉外婚姻登記資訊系統」為基礎修改研發了「國內居民婚姻登記資訊系統」軟體。

該系統的主要功能為：婚姻登記、資訊查詢、檔案管理和綜合統計等功能。便於婚姻登記機關查詢資訊、出具婚姻登記情況證明。

根據民政部近日公佈2003年民政事業發展統計報告顯示，2003年全國辦理結婚登記811.4萬對，比上年增加25.4萬對，其中：內地居民登記結婚803.6萬對，涉外及華僑、港澳臺居民登記結婚7.8萬對，比上年增加0.5萬對；結婚率為12.6%，比上年上升0.4個千分點。

在民政部的協助下，集團將向全國2700多個區縣推廣「國內居民婚姻登記資訊系統」。

由此集團樹立了在婚姻登記行業的領先地位，同時顯示出集團開拓新行業、新客戶的能力。

榮膺2004年度「中國海外上市公司科技10強」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與中國移動、UT斯達康、聯想集團等公司一同被中國著名資訊科技雜誌《互聯網週刊》評定為「境外上市公司科技10強」。

《互聯網週刊》根據企業知名度、經營健康狀況、業績、發展潛力、業務亮點以及企業近期發生的重大事件綜合分析。最後十強的評審準則為公司的主營業務收入、毛利率、主營業務收入增長率及每股經營性淨現金流量。

《互聯網週刊》對中軟國際的評價是：「中軟國際致力於國內電子政務，不僅成功塑造了中國首個數位化經濟技術開發區天津開發區，還在2003年推出了為國家審計署開發的金審工程解決方案和為國家煙草專賣局開發的煙草行業資訊化解決方案。除了強大研發能力，中軟國際十分重視以市場為導向的產品策略及有效的全國性分銷網路。」

展望

鑒於中國政府對於網上辦公及內部辦公自動化的需求不斷提高，國內電子政務市場將不斷膨脹。來自賽迪顧問的資料顯示，2004年中國電子政務市場規模將達到400億元，其中用於軟體及資訊服務的投資將超過140億元。董事認為中國電子政務市場仍存在龐大需求。

集團在該種形勢之下，將專注於電子政務領域，努力保持在煙草、金審與地方電子等政府行業的領先地位，與之保持長期合作的關係，並且深刻理解該等行業，以便在為其提供更佳服務同時發掘其新需求。同時集團將不斷開拓新領域的客戶，為集團尋求新的利潤增長點。

集團將進一步加強中軟電子政務平台軟件－R1的開發工作，以加強集團的技術優勢，計劃借助中軟電子政務平台軟件－R1平台並結合「國家煙草專業局行業捲煙生產經營決策管理系統」的二期推廣，為其提供供應鏈和物流整合的優化方案，鞏固集團於煙草行業信息化領導者的地位。

基於上述戰略及同時繼續尋覓優質公司成為集團的收購對象，快速增漲集團的盈利能力，及鞏固公司長期利潤的來源，為股東帶來更大的投資回報。

業務目標回顧

以下部分為本集團實際業務進度與載於招股書標題為「未來計劃及前景」的資料比較：

預計專案進度

實際專案進度

1. 加強本集團之解決方案

- 展開新數位化經濟技術開發區解決方案 (V2.0) 之開發工作。
- 評估現有電子政務解決方案之特性。
- 就共同開發解決方案而繼續與科技公司組成新業務夥伴／策略聯盟。

- 已展開新數位化經濟技術開發區解決方案 (V2.0) 之開發工作。
- 已經完成評估現有電子政務解決方案之特性。
- 與ISS組成戰略合作夥伴，以開發更為安全的電子政務解決方案。

2. 開發可獨立銷售之新軟體產品及改良現有可獨立銷售之軟體產品

- 評估現有中間件及應用軟體之特性。
- 主要就結構性設計、系統集成、測試及客戶化方面加強開發中間件及應用軟體。

- 已完成評估現有中間件及應用軟體之特性。
- 已投入對中間件 (V3.0) 的開發。

3. 發資訊科技諮詢及資訊科技外包業務

- 繼續監管現有客戶系統及向客戶提供諮詢及培訓服務。
- 評估資訊科技諮詢及培訓之資料
- 評估本集團提供資訊科技外包之資源

- 向國家煙草專賣局、國家審計署、MOTOROLA、NORTEL提供科技諮詢與培訓服務。
- 完成收購中軟總公司電腦培訓中心。
- 完成收購中軟賽博資源軟體技術(天津)有限公司、中軟培訓中心。

預計專案進度

實際專案進度

4. 銷售及市場推廣

- 派遣僱員出席相關展覽會及會議，以推廣本集團之電子政務解決方案。
- 參加「中國開發區首屆資訊化年會」，以推廣本集團開發的數位化經濟技術開發區解決方案。
- 作為IBM戰略合作夥伴，參加IBM軟體研討會，推廣本集團之金審工程解決方案。
- 於杭州市設立銷售辦事處。
- 已於杭州設立中軟國際(杭州)資訊技術有限公司。

董事之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向若干董事授出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行使價 (港元)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附註
陳宇紅	0.58	1,200,000	0.19%	(1)
	0.65	5,000,000	0.78%	(2)
崔輝	0.65	500,000	0.08%	(2)
邱達根	0.65	1,000,000	0.16%	(2)
彭江	0.58	800,000	0.13%	(1)
	0.65	3,000,000	0.47%	(2)

附註：

- (1)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七日獲採納。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開始	結束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13/08/2004	12/08/2013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8/2005	12/08/2013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8/2006	12/08/2013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8/2007	12/08/2013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 (2)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日獲接納。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開始	結束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13/05/2004	12/05/2014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5/2005	12/05/2014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5/2006	12/05/2014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5/2007	12/05/2014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任何股份、債券或有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由董事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之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7條規定須就董事之證券交易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公佈之經審核賬目編製日期）以來，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購入、出售或租賃或建議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購入、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於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購入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董事概無有獲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擁有購入本公司股份之權利。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63,74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股份（「股份」），行使所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列於上文「董事之權益」一節附註(1)及(2)內。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若干董事及僱員獲授52,700,000份購股權。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董事及僱員獲授11,040,000份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行使或失效。

董事買賣證券之規定標準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有關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所載之買賣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照董事證券交易之買賣規定標準及操守準則。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

股份好倉

名稱	權益類別	股份 概約數目 (百萬)	持股概約 百分比
遠東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遠東」) (附註1)	登記及實益 擁有者	176.89	27.64%
邱德根 (附註1)	公司	176.89	27.64%
Castle Logistics Limited (「Castle Logistics」) (附註2)	登記及實益 擁有者	127.60	19.94%
Authorative Industries Limited (「Authorative」) (附註3)	登記及實益 擁有者	57.49	8.98%
岳黔明 (附註3)	公司	57.49	8.98%

名稱	權益類別	股份 概約數目 (百萬)	持股概約 百分比
ITG Venture Capital Limited (「ITG」) (附註4)	登記及實益 擁有者	46.94	7.33%
周琦 (附註4)	公司	46.94	7.33%
Prosperit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 (「Prosperity」) (附註5)	登記及實益 擁有者	39.79	6.22%
Joseph Tian Li (附註5)	公司	39.79	6.22%
China National Computer Software & Technology Service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CS&S(HK)」) (附註6)	實益擁有者	57.50	8.98%
China National Computer Software & Technology Service Corporation (「CS&S」) (附註7)	公司	57.50	8.98%

附註：

1. 本公司執行董事邱達根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邱達昌先生乃由遠東提名。邱達根先生及邱達昌先生為遠東之董事。
邱德根先生被視為於其控制公司遠東所持有之股份擁有權益。
2. Castle Logistics由10名股東實益擁有，其中3名股東為董事，7名股東為本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上述董事為陳宇紅博士、崔輝先生及彭江先生，而其他股東解華先生、陳宇清先生、唐振明博士、張崇濱先生、王暉先生、陳培先生及于永欣先生則為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人員。該10名個別人士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五日成為Castle Logistics之股東。
執行董事陳宇紅博士及崔輝先生為Castle Logistics之董事。

Castle Logistics是由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人員實益擁有，詳情如下：

姓名	Castle Logistics全部已發行股本
崔輝先生	18%
陳宇紅博士	18%
解華先生	18%
陳宇清先生	8%
唐振明博士	8%
張崇濱先生	8%
彭江先生	5.5%
王暉先生	5.5%
陳培先生	5.5%
于永欣先生	5.5%

3. Authorativ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者為岳黔明先生。岳黔明先生被視為於Authorative所持有的股份擁有權益。
4. ITG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者為周琦先生。周琦先生被視為於ITG所持有的股份擁有權益。
5. Prosperity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者為Joseph Tian Li先生。Joseph Tian Li先生被視為於Prosperity所持有的股份擁有權益。
6. CS&S(HK)被視為於57,500,000股股份擁有權益，該等股份為根據Chinasoft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四日就轉讓北京中軟之股本權益訂立之協議其有條件同意配發之代價股份。
7. CS&S被視為於其附屬公司CS&S(HK)擁有權益的股份擁有權益。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下列公司擁有在任何情況下可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已發行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利，而該等公司之權益載列如下：

本集團成員

公司名稱	主要股東姓名	股本權益金額	股權百分比
北京中軟	CS&S (HK)	註冊資本 人民幣7,500,000元	15%
北京中軟	CS&S (附註)	註冊資本 人民幣7,500,000元	15%

附註：

該等權益乃透過由CS&S擁有95.71%權益之CS&S (HK)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或預期將直接或間接擁有在任何情況下可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已發行股本面值10%或以之權利，或有關該等股本之任何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有任何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節之規定存置的股東登記冊所登記之主要股東。

競爭權益

執行董事崔輝先生擁有Chinasoft Network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中軟網絡技術」)已發行股本約1.34%，並為中軟網絡技術之董事。此外，崔輝先生及陳宇紅博士各自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起獲委任為中軟網絡技術之高級副總裁。儘管董事認為中軟網絡技術之主要業務現時並無與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構成直接競爭，然而本集團及中軟網絡技術均從事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業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各董事及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

保薦人權益

按本公司保薦人東英亞洲有限公司(「東英亞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35條及第18.63條所更新及通知之資料，東英亞洲或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於本公司之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東英亞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九日訂立之協議，東英亞洲已就或將就其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直至根據保薦人協議當中所載之條款及條件予以終止之日)期內出任本公司之保留保薦人而收取費用。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及5.30條所載之規定，成立具有明確職權及職責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式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寧先生及曾之杰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陳琦偉博士。

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從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於創業板上市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的常規及程序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條至5.45條關於董事會的常規及程序的規則。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陳宇紅

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日，北京

於本公佈當日，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
崔輝先生
彭江先生
邱達根先生

非執行董事：

邱達昌先生
劉征先生
陳琦偉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寧先生
曾之杰先生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計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頁「最新公司公佈」一欄刊登。